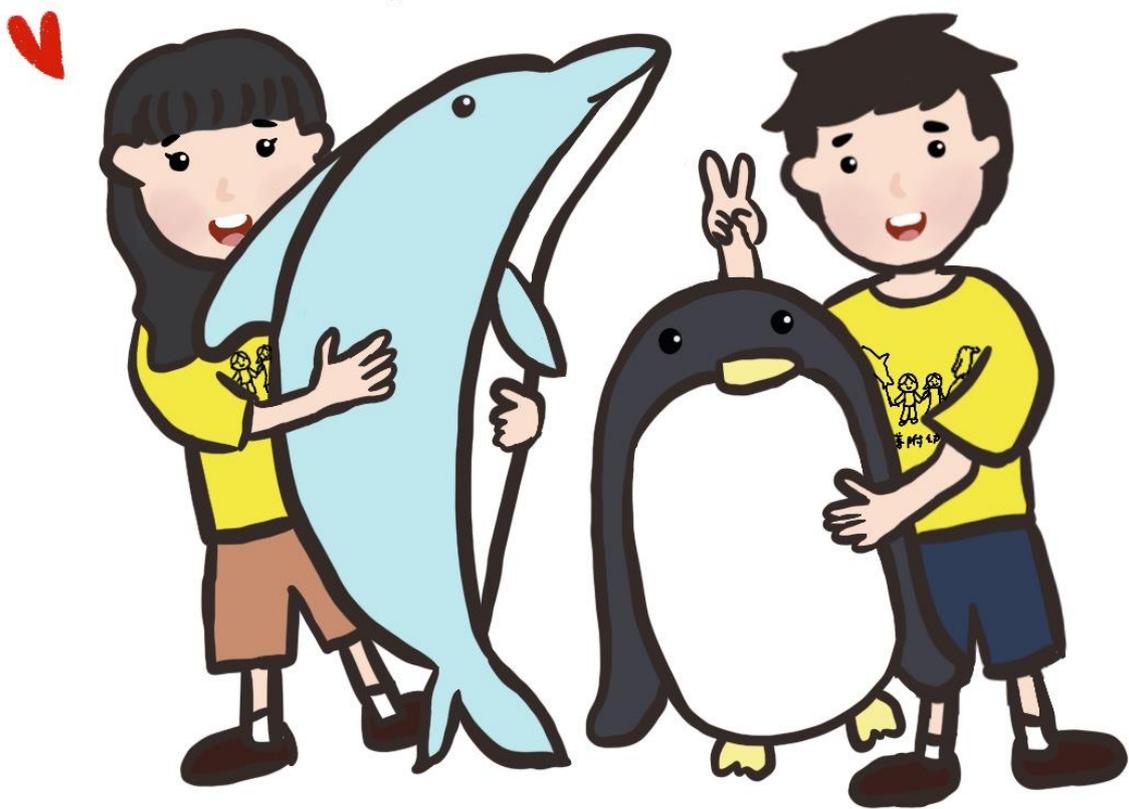


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樂善附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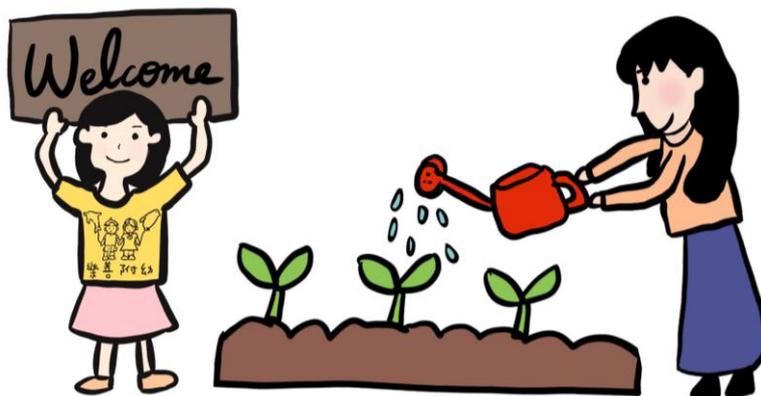


113 學年度

新生入學手冊



- ★學校願景
- ★113 學年度班級教師及幼生概況
-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
- ★113 學年度樂善附幼作息表
- ★上學應準備用品
- ★幼兒接送相關事項
- ★樂善國小附設幼兒園接送辦法
- ★生病及委託餵藥相關事項
- ★樂善國小附設幼兒園委託餵藥辦法
- ★幼兒衛生健康保健相關事項
- ★幼兒服裝、寢具清潔紀錄表
- ★給家長的一封信
- ★幼兒課程介紹
- ★親師溝通與其他家長配合事項
- ★桃園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
-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樂善附幼收費標準表
- ★腸病毒防治小叮嚀



【學校願景】

和諧美滿的家庭

適性成長

精緻進步的學校文化

快樂學習

專業熱忱的老師

自我超越

樂善的孩子

健康快樂

關懷支持的社區

健康生活

合群互助的同儕

勤樸上進

【113 學年度班級教師】

企鵝班	王怡芬(園主任)
	楊秋芳
	鄭婉如
海豚班	劉佳甄
	陳家慧

【113 學年度幼生概況】

	大班	中班	小班
企鵝班	16人	8人	0人
海豚班	17人	4人	0人
共 48 人			

【聯繫方式】

※本園電話：03-3281002 分機 910(辦公室)
分機 911(企鵝班)
分機 912(海豚班)

※樂善附幼 line 官方帳號 QR code 請掃描右圖



樂善附幼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

週次	日期	課程	行事要點
1	08/30	主 題 課 程 及 學 習 區 教 學	健康教育期程 * 08/30(五)開學日 * 09/03(二)慶生會—僅幼兒參加(8、9 月壽星) * 09/09(一)第二學期課後延長照顧班開始 * 09/11(三)班親會(家長需一同參與) * 09/17(二)中秋節放假 * 期初測量身高、體重 * 09/20(五)國家防災日—全校防震演練 * 09/20(五)迎新活動(僅幼兒參與) * 第四週發放幼兒發展檢核(請家長協助填寫) * 第五週母語教學活動開始
2	09/02-09/06		
3	09/09-09/13		
4	09/16-09/20		
5	09/23-09/27		
6	09/30-10/05(六)		安全教育期程 * 第六週親子共讀開始(每週二、五) * 10/01(二)慶生會—僅幼兒參加(10、11 月壽星) * 10/05(六)運動會(家長可一同參與) * 10/10(四)雙十節放假 * 10/11(五)運動會補假 * 11/02(六)親職教育講座
7	10/07-10/11		
8	10/14-10/18		
9	10/21-10/25		
10	10/28-11/01		
11	11/04-11/08		性別平等教育期程 * 第十二週預計戶外教學週(擇 1 日) * 11/22(五)發放大班畢冊購買意願調查表
12	11/11-11/15		
13	11/18-11/22		
14	11/25-11/29		
15	12/02-12/06		
16	12/09-12/13		生命教育期程 * 12/03(二)慶生會—僅幼兒參加(12、1 月壽星) * 12/16(一)發放寒假暨第二學期課後班調查表 * 12/16(一)第二學期續讀調查表 * 12/20(五)耶誕節感恩活動
17	12/16-12/20		
18	12/23-12/27		
19	12/30-01/03		
20	01/06-01/10		
21	01/13-01/17		品格教育期程 * 01/01(三)元旦放假 * 第二十週期末測量身高體重 * 01/10(五)親子共讀活動最後一日 * 第二十一週期末大掃除 * 01/17(五)課後照顧班最後一日 * 01/20(一)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休業式
22	01/20		
* 上表週次如有黃色底色，代表該週最後一日上課日，須將個人物品及寢具帶回換洗。			
寒假		* 寒假：01/21(二)開始 * 暫定 02/11(二)開學(依政府實際公告日為準)	



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小附設幼兒園

113 學年度作息表

星期 時間	一	二	三	四	五	相關領域
07:20~08:00	幼兒入園(手部消毒、體溫測量、整理個人物品)					社會、情緒、 身體動作與 健康
學習重點說明：帶著愉悅心情，開心上學—保持良好情緒，並整理個人物品。						
08:00~08:50	晨間清潔檢查、簽到、點名					認知、情緒、 社會
學習重點說明：透過每日簽到及點名，認識日期、班上幼兒的座號及姓名。						
08:50~09:10	晨間律動/大肌肉活動/心情日記圖					美感、社會、 情緒、身體動 作與健康
學習重點說明：運用繪畫表達心情、增進親職互動及幼兒身體協調性。						
09:10~09:40	上午點心時間					身體動作與 健康、情緒、 美感
學習重點說明：保持穩定的情緒用餐，並正確使用餐具及整理用餐環境。						
09:40~10:30	大肌肉活動時間					涵蓋各項領 域，連結當日 活動設計
學習重點說明：模仿身體的各種動作，並覺察用具安全的操作技能，養成良好的運動習慣。						
10:30~11:50	主題探索引導暨學習區活動					身體動作與 健康、社會、 認知
學習重點說明：探索各種人、事、物的方法，穩定操作各種工具、教具及素材，進而提升解決問題的能力。						
11:50~12:30	午餐時間					身體動作與 健康、情緒、 美感
學習重點說明：保持穩定的情緒用餐，並正確使用餐具及整理用餐環境。						

星期 時間	一	二	三	四	五	相關領域
12:30~13:00	潔牙、環境清潔及故事時間					身體動作與健康、認知、美感
學習重點說明：熟練並維持日常清潔工作，並欣賞繪本的美。						
13:00~14:30	午休(睡眠輕音樂)					美感
學習重點說明：體驗各種美感經驗，並學習適時休息，幫助成長發育及情緒穩定。						
14:30~14:50	起床整理收拾					社會
學習重點說明：學習整理自己的穿著及寢具。						
14:50~15:20	下午點心時間					身體動作與健康、情緒、美感
學習重點說明：保持穩定的情緒用餐，並正確使用餐具及整理用餐環境。						
15:20~15:50	綜合教學活動、心得分享					語文
學習重點說明：適當使用音量、聲調和肢體語言，表達自己的想法。						
15:50~	整理收拾&互道再見					社會、情緒、身體動作與健康
學習重點說明：帶著滿滿收穫，快樂放學—保持良好情緒，並整理個人物品。						
16:00~17:30	課後照顧服務班					
本表格為大致時段，教師可依教學需要，將時間彈性調整運用。						



【上學應準備用品】

切記：每個物品都貼上名字，並讓幼兒自己能認得自己的物品。

物品名稱	示意圖	備註
寢具		棉被視季節氣候更換厚薄，請務必寫上孩子的姓名， 並準備一個夠大的外袋 (孩子隨便塞也能裝進去的大小)。
書包		書包必須能裝進 A4 紙張以上的大小 ，請務必寫上孩子的姓名，也可以別上特定的吊飾，以視辨別。
水壺		方便幼兒自行打開喝水，可視季節氣候更換保溫水壺，請 每日裝滿開水 帶至學校，並請務必寫上孩子的姓名。
廁所用拖鞋		請準備一雙 方便穿脫 的拖鞋用於廁所。
備用衣服 (上衣、褲子、襪子及小內褲)		準備一套備用衣褲、一雙襪子及一件內褲，統一裝進袋子裡，在外袋註明孩子的姓名。
抽衛生紙兩包		
濕紙巾兩包		如廁後方便孩子擦拭乾淨。
餐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餐袋請使用有拉鍊或可關起來的 * 餐袋內需準備三個顏色的碗及三支湯匙 * 碗蓋、碗身、湯匙皆須貼上姓名貼紙 * 碗蓋(不鏽鋼)請分別註記 1、2、3

抹布一條		清潔教室及桌面用
手帕夾(貼姓名貼)及手帕一條		每天攜帶手帕並每日清洗
2 個以上備用口罩 (袋裝放於書包，袋子請註記姓名)		請備妥備用口罩，以防孩子弄髒口罩無法替換。
牙刷、牙杯		在校我們僅讓孩子以清水刷掉食物殘渣，請不用準備牙膏。牙刷、牙杯請貼姓名貼紙。

-----開學前檢查表-----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寢具(大袋子裝) | <input type="checkbox"/> 備用衣物(衣、褲、內褲、襪) |
| <input type="checkbox"/> 書包(A4 以上的大小) | <input type="checkbox"/> 餐袋(拉鍊或可關起來的) |
| <input type="checkbox"/> 水壺 | <input type="checkbox"/> 三組碗(蓋子分別寫 1、2、3) |
| <input type="checkbox"/> 拖鞋(方便穿脫) | <input type="checkbox"/> 抹布 |
| <input type="checkbox"/> 衛生紙 x2 | <input type="checkbox"/> 手帕夾、手帕(夾身上) |
| <input type="checkbox"/> 濕紙巾 x2 | <input type="checkbox"/> 備用口罩(放書包) |

* 再確認一次是否都有貼上名字，且孩子都能認得喔！



【幼兒接送相關事項】

接送時間

【上學】07:20-08:30

【放學】15:45-16:00

統一由後門上/放學。

最早7:20幼兒園
才会有早值老師照顧
孩子喔！請勿太早到
校以免安全疑慮。

遲到/因故晚到

1. 若遇特殊情況需晚到，請務必知會老師，另因點心時間需與午餐間隔2小時，且為確保餐點新鮮，如超過9:30入校則不予保留點心。
2. 請家長協助孩子維持正常作息，令其準時到校上學，若晚到超過後門關閉時間，請由學校前門告知警衛由前門入校。

因故早退

1. 若為突發疾病或是意外，老師會聯繫家長由後門接回，屆時請按後門門鈴。
2. 如因故早退(如預約看牙醫、回外婆家)，請先告知老師，並與老師約定接送時間，後門開放時間為國小放學(12:40)，其餘時間請由前門進出。

放學

1. 放學時請出示接送證，並簽退之後再離開。
2. 未免與國小放學衝突，造成行走或車輛壅塞危險，請盡量早一點來接孩子喔！
3. 放學時請依照班級排成縱隊，老師會依序簽退放學。

雨天接送

1. 雨天接送時請準備雨具，孩子的雨具可以掛在幼兒園教室外。
2. 雨天放學時開放家長可以進校園至幼兒園教室外接送。



臨時代為接送

若臨時有事，需請較不熟悉的人協助接送幼兒（如阿姨、外公等），請提前告知老師，並交與接送證。

幼兒安全意識

平時請教導孩子能說出家長姓名、家長電話和家中地址。並時時叮囑勿輕信陌生人，保護自己的安全。



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接送辦法

各位家長，您好：

本校上、放學時間與方式，其注意事項如下，請家長協助孩子熟知以確保學童上、放學安全。

● 學童上、放學方式及注意事項：

上/放學校門	開放時間	注意事項
後門 (顯安巖祖師廟停車場內)	<p>早上 07：20-08：30 中午 12：40-12：50 下午 15：45-16：00</p> <p>【課後延長照顧班】 下午 17：20</p>	<p>★請家長由此門接送孩子。 ★如遇下雨天會直接開啟後門，請攜帶雨具至幼兒園走廊接送幼兒。</p> <p>上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維護孩子安全，上學時間請勿早於 7：20 (7:20 後幼兒園才會有導護老師) 2. 如因故遲到(晚於 8:30)，一律由前門入校。 <p>放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放學時間未免和國小造成行走或車輛擁塞，請務必準時接孩子。 2. 接送時請依班級排成兩列縱隊，簽退後再離開。 3. 若委託他人接送，請務必先聯繫老師，並請接送者帶著接送證。 4. 如逾時接送將酌收臨時延長照顧費用(收費標準依據桃園市延長照顧服務實施要點)。
學校前門	早上 7：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因故遲到或早退，家長請事先告知老師，並與老師約定接送時間，除後門開放時間 12:40 外，其餘時間一律至前門接送。



【幼兒生病及委託餵藥相關事項】

在校身體不適

若幼兒在園有臨時身體狀況反應，我們將通知您帶回家看診休息。
(如在校發燒請務必帶回休息)



食物/藥物過敏

1. 若您的孩子有蠶豆症或特殊過敏體質，請務必告知老師過敏源。
2. 若您的孩子對某些藥物/防蚊液成分過敏，請務必告知老師。



突發性疾病/意外事故

如在校發生嚴重意外疾病或事故，我們將立即送他就醫，並儘快通知您。



委託餵藥

幼兒病症較輕微或痊癒後，若來園，請特別告知老師有關藥物、飲食、衣著等事項，如須服藥請務必留意以下幾點：

- *老師僅協助餵醫生開立之藥物，請放入有醫囑之醫院藥袋。
- *請詳細填寫餵藥委託單：



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小附設幼兒園餵藥委託單		餵藥回條	
班級	企鵝(海豚)班	幼兒姓名	幼兒姓名
餵藥時間	以下兩種請勾選其中一種 第一種：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點心後+下午點心前	*餵藥者簽名：	*餵藥者簽名：
	第二種： <input type="checkbox"/> 午餐飯前/飯後(請圈選)		
餵藥內容	紅包 <input type="checkbox"/> 藥粉 白包 <input type="checkbox"/> 喝藥水 CC 青包	*院所名稱：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擦藥/點藥水 部位： 年 月 日 家長簽名：	*備註：	日期：

生病在家休息

若發現幼兒有下列不適狀況，請務必讓他留在家裡休息、妥善照料，請勿讓他來園，以免造成多重傳染。

- *發燒、嘔吐、下痢、咳嗽、感冒等。
- *麻疹及疹子消退時、水痘之結痂時、腮腺炎等。
- *「腸病毒」、「流感」、「COVID-19 確診」要主動向老師通報。並請自行在家休息，休息天數分別為腸病毒休息 7 日，流感則休息 5 日，COVID-19 確診則依最新防疫規定辦理，痊癒後再到學校上課。
- *腸病毒相關宣導請見本手冊後面有詳細介紹喔！

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委託餵藥辦法

♥託藥注意事項：

- 一、 幼兒在園期間如需園方協助用藥，須填寫委託餵藥單，包括用藥日期、時間、方式、份量等，以作為幼兒用藥之依據。
- 二、 若家長未填寫託藥單或填寫不完整，且家長無法於餵藥時(以餐後半小時內為原則)連繫園方餵藥相關事宜時，園方不予餵藥。
- 三、 園方不代餵任何內服成藥及退燒藥物，如有發燒情況將連繫家長帶回就醫及休息。
- 四、 如用藥內容有藥水，請附量杯以利給予正確藥量，如無附上量杯則不予餵藥。
- 五、 幼兒用藥依醫師處方為主，如超過時限兩日以上不予餵藥。(如處方簽寫就診日期為1月1日、用藥3日份，超過1月5日則不予餵藥。)
- 六、 為顧及幼兒用藥安全，託藥以醫師處方藥為限，請將藥物裝於醫院或診所藥袋；如未裝於藥袋，請附上醫師處方簽。

～ 感謝您的配合 ～



【幼兒衛生健康保健相關事項】

吃完早餐再到校

上午點心時間約為
9:30-10:15



為讓孩子有充足的晨光活動時間(簽到、自由玩學習區、與朋友互動聊天)請吃完早餐再到校。

每天帶一壺水

請為孩子選擇適合的水壺(不漏水、易開關、大小適中)，早上裝滿一壺水到校，並每天清洗乾淨。勿裝飲料。



餐具貼名字

三組餐具都貼上名字，在校會擦碗，回家務必再清洗乾淨。餐具挑選請見攜帶物品有詳細說明。



學習上廁所

教導孩子上廁所應注意事項，如：開關門、穿脫褲子、擦拭、洗手等。



留意個人衛生

定時修剪指甲，每天穿著乾淨衛生衣物(內褲要穿喔!)、頭髮梳理整齊。



就寢時間

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晚上不宜超過十時入睡。以避免上課遲到或無精打采。



寢具／牙刷換洗

寢具／牙刷會讓孩子兩週帶回換洗一次，請視季節為孩子挑選適合的寢具，並讓孩子練習摺棉被收進袋中。



定期清潔個人用品

平常每天使用的書包、餐袋也要記得定期清潔喔!



【幼兒服裝】



星期一、四穿著園服（開學後套量訂購）
星期二、三、五便服（易於孩子穿脫）
本園無換季規定，依季節氣候自行搭配即可。

請每日準備手帕，用手帕夾夾在衣服上，方便
孩子個人清潔使用。

鞋子請選擇孩子自己容易穿脫的運動鞋為佳，
避免容易跌倒的跟鞋或無止滑效果的拖鞋。

備用衣物

請準備一套備用衣物（袋子裝，袋子寫上
名字，並確定孩子認得自己的衣物）放在
學校。若有更換，請協助清洗並再帶一套
乾淨的放學校備用。



【寢具清潔紀錄表】

親愛的家長，您好：

本園顧及孩子身體健康、衛生方面，實施每兩週定期將棉被、牙杯、牙刷帶回清洗，請家長務必清洗、曬太陽，以確保孩子衛生與健康。以下是棉被帶回清洗的日期。請家長務必配合~感謝您！

九月	9/13、9/27
十月	10/09、10/25
十一月	11/08、11/22
十二月	12/06、12/20
一月	1/3、1/20



【給家長的一封信】

非常歡迎您的寶貝到本園就讀，希望我們能與您一同為孩子打造一個健康、快樂的學習環境！為了讓孩子能及早適應新的學習環境，也讓您能了解本園的家長須知及教學內容，請各位家長和我們一起努力，有良好的親師互動，我們孩子將來會有無限的可能，下列事項將提供家長相關資訊，也請您配合與遵守，謝謝！

*父母如何幫助幼兒適應新環境



上學前預告

記得在暑假時先找機會告知孩子即將要上學這件事，並具體地告訴他可能會發生的情況，如：要在學校吃三次飯（三個碗）、要在學校睡午覺。讓孩子有預先的心理準備。



準備相關物品

準備上學的相關物品，並讓孩子熟悉、認得這些物品是他的（貼上姓名貼是一個好方法喔！）並讓孩子練習基本的自我照顧能力，如：打開碗蓋、收碗、鋪棉被／摺棉被收進袋子...等。



和孩子的約定

剛開始到陌生的環境，多數的孩子都會感到緊張焦慮。為了幫孩子建立安全感，家長可以和孩子約定放學接送的時間，保證一定會準時來接他(要做到喔~)，並清楚告訴他您離開後，將去做什麼事情，這樣孩子會比較放心。



請不要用老師來嚇小孩

老師是在學校最直接能幫助孩子的，我們希望和孩子建立信賴感，因此請家長勿對孩子說「你不聽話，我就告訴老師，老師很兇喔！」等恐嚇的話，讓他因害怕老師而一開始就拒絕與老師親近。



正向鼓勵、信賴老師

在孩子適應環境期間會有許多負向情緒產生(如:哭鬧不想上學)這都是很正常的，請家長多陪伴孩子聊聊開心的事、在學校交到的朋友、玩的新玩具等，而非一直追問「你今天有沒有哭」，多肯定及鼓勵他，會讓孩子對學校有更正面的想法。放心將孩子交與老師，有任何疑惑歡迎與老師聊聊喔!

【幼兒課程介紹】



主題教學

本園教學以主題教學為主，將身體動作、認知、美感、社會、情緒、語文六大領域融入在主題課程中，以孩子的興趣為中心，提供孩子做中學的機會。

學習區教學

在教室內老師規畫不同學習區，作為主題教學的輔助。

老師視孩子學習情況及興趣適時調整學習區內容和難度，孩子可以自由選擇喜歡的學習區操作，並在學習區中與同儕互動及模仿學習。

語文區

提供聽、閱讀、書寫、說演等不同設備及繪本。



美勞區

孩子可以任意使用不同素材製作作品或繪畫，並予以展示。



組合建構區

運用不同教具如雪花片、LASY積木、3C3Q積木等進行創意組裝



扮演區

孩子可運用各種材料進行情境扮演遊戲。



積木區

提供各式積木如KAPLA積木、單位積木、樂高等讓孩子搭建。



鬆散拼排區

提供鬆散素材(樹葉、果實、鈕扣、木片等)供孩子創意拼排。



生活教育

培養孩子生活自理的能力(收拾自己的物品、正確洗手、餐後清潔...等)

台語教育

透過唸謠、遊戲等方式讓孩子能認識台語，以落實鄉土母語教學。

體能活動

每日至少 30 分鐘的大肌肉體能活動，發展孩子的大肌肉，幫助孩子在學習上能夠均衡發展。

重要議題教育

在課程中加入如生命教育、安全教育、健康教育等重要議題。

衛生教育

重視幼兒健康與安全，安排如護眼活動、口腔保健、預防腸病毒等課程。

親子共讀

推廣親子共讀，每週借閱學校的繪本回家，與家長共度閱讀時光並記錄。

【親師溝通與其他家長配合事項】

* 親師溝通方面：

建立密切的聯繫

有時孩子會有詞不達意而造成誤解，當有任何疑問時，歡迎直接與老師聯繫喔！

留意通知與訊息

學校發下之通知單或傳遞的訊息請務必留意，並依規定時間回覆或繳交回條。

踴躍出席班親會

每年九月我們將舉辦班親會，歡迎家長踴躍出席！

家園同心/週報

請留意每日發回「家園同心」(聯絡本)，活動訊息或通知單也會隨之發放。週五發放週報分享課程。

幼兒園網頁

提供每月餐點及轉知活動訊息，可以常常上去瀏覽喔！
幼兒園網頁→



幼兒學習剪影

老師每天都會上傳孩子的學習照片，可以從 Line 官方帳號中點擊進入，並請尊重孩子肖像權，勿隨意傳播至網路。

* 其他家長配合事項：

除了學校之外，家庭教育對孩子而言影響力更大，家長亦可成為稱職的老師，我們期待與家長攜手合作，讓孩子能夠快樂學習成長，因此老師期盼家長亦能在家協助以下事項，請您每天撥一段時間，當孩子的玩伴，並教導孩子學習下列事情：

幫助孩子學習照顧自己

在家讓孩子多練習生活自理如：吃飯、清潔、穿脫衣物、摺棉被、刷牙、洗手、上廁所等，讓孩子在團體生活適應得更好。

教導孩子禮儀

與人相處且記「請、謝謝、對不起」，有禮貌的孩子人人喜歡😊

安全意識

培養孩子安全意識，知道哪些人、事、物是危險的，務必小心注意。

社會互動

尊重自己、尊重他人，學習交朋友和與人相處的方法，培養一顆能為人著想的心。

說出自己的情緒與需求

每個人都會有各種不同的情緒，學習正確面對情緒的方式，並能透過正向的方式來宣洩與表達。

自己能做的事自己做

學習自己能做的事不讓他人代勞，當遇到困難亦能自己主動尋求幫助。

桃園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8 日桃園縣政府府法濟字第 1020003390 號令訂定發布全文 12 條；並自發布日施行
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3 日桃園縣政府府法濟字第 1030270431 號令修正發布全文 12 條；並自發布日施行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25 日桃園市政府府法制字第 1030320734 號公告自 103 年 12 月 25 日繼續適用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5 日桃園市政府府法制字第 1050216082 號令

民國 109 年 10 月 27 日桃園市政府府法濟字第 1090270424 號令

第 1 條 本辦法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本法）第三十八條第一項及第五項規定訂定之。

第 2 條 本辦法適用於依法設立於本市之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但非營利幼兒園，不在此限。

第 3 條 教保服務機構之收費項目及用途如下：

- 一、學費：指與教保活動直接相關，用以支付教保服務機構教保及人事所需之費用。
- 二、雜費：指與教保活動間接相關，用以支付教保服務機構行政、業務及基本設備所需之費用。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並得用以支付土地、建築物租賃費，或其他庶務人員之人事費用。
- 三、代辦費：指教保服務機構代為辦理與幼兒相關事務之下列費用：
 - （一）材料費：輔助教學所需之繪本、教學素材及文具用品等費用。但不得支應購置才藝（能）教學用品之費用。
 - （二）活動費：配合教學活動所需費用及相關雜支，且雜支以該項教學活動經費總額之百分之五為限。但不得支應才藝（能）學習活動及非幼兒團體旅遊等費用。
 - （三）午餐費：午餐之食材、廚（餐）具及燃料等費用。
 - （四）點心費：每日上、下午點心之食材、廚（餐）具及燃料等費用。
 - （五）交通費：幼童專用車之燃料、保養修繕、保險及規費等費用。
 - （六）課後延托費：學期教保服務起訖期間，辦理平日課後延托服務之相關人員加班鐘點費及行政支出等費用。
 - （七）保險費：幼兒之團體保險費用。
 - （八）家長會費：教保服務機構家長會行政及業務等庶務費用。
 - （九）其他：代購運動服、制服、圍兜、書包、餐具、畢業紀念冊等與教學生活需要直接相關項目之費用，或辦理戶外教學之門票及租賃車輛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之交通費用。

第 4 條 公立幼兒園各收費項目應收取費用之基準如附表。

公立幼兒園辦理寒暑假收托服務，應依前條第二款、第三款第三目、第四目所定收費項目及收費額度，按月數收取費用。

公立幼兒園之教保服務人員於工時以外提供服務之鐘點費相關規定，由桃園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定之。

第 5 條 私立教保服務機構應依第三條所定收費項目，自定次學年度之收費數額，並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報本府備查。

第 6 條 教保服務機構應依第三條所定項目收取費用，不得收取所定項目以外之費用，並得視實際需求減列收費項目。但第三條第三款第九目之收費項目，應由家長自行決定是否購買或參加。

- 第 7 條** 教保服務機構應於招生相關資訊中，載明收退費基準及減免收費規定，並於每學期開始前一個月內，將相關資訊與規定公布於教保服務機構網站、本府及教育部指定之網站。
- 第 8 條** 教保服務機構應於收費規定及繳費收據中，註記收退費基準、幼兒實際就讀起始日及全學期教保服務起訖日，並由機構及家長各收執一份。
- 第 9 條** 教保服務機構之收費，超過其經本府備查之收費項目及數額者，除依法處罰外，應立即退費。
- 第 10 條** 本辦法所稱就讀日數比例，係以幼兒當月實際就讀日數，除以教保服務機構當月教保服務日數計算。所稱就讀月數比例，係以幼兒全學期實際就讀月數，除以教保服務機構全學期教保服務月數計算，其未滿一個月部分，按就讀日數比例計算。
- 第 11 條** 幼兒於學期中就讀教保服務機構者，以其實際就讀起始日收費，全學期收費項目按就讀月數比例計算，每月收費項目按就讀日數比例計算。
前項幼兒之保險費及家長會費，應依學生團體保險及家長會設置等相關規定收取。
- 第 12 條** 幼兒因故無法就讀而離開準公共教保服務機構以外之教保服務機構，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
- 一、學費及雜費：
- (一) 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前提出離開者，全數退還。
 - (二) 入學後未逾六週離開者，退還三分之二。
 - (三) 入學後逾六週而未逾八週離開者，退還二分之一。
 - (四) 入學後逾八週離開者，不予退費。
- 二、保險費及家長會費：依學生團體保險及家長會設置等相關規定辦理退費。
- 三、其他代辦費：全學期收費項目按就讀月數比例退費；每月收費項目按離開當月就讀日數比例退費；已製成成品者不予退費，並發還成品。
- 幼兒因故無法就讀而離開準公共教保服務機構者，應依幼兒就讀當日起算，按比例覈實退費；幼兒離開時教保活動材料已製成成品者，不予退費，並發還成品。教保服務機構依第一項規定退費時，應發給退費單據，並列明退費項目及數額。
- 第 13 條** 幼兒因故請假連續達七日（含假日）以上者，應按其就讀日數比例，退還請假期間之點心費、午餐費、交通費、按日或按次計算之課後延托費等項目之代辦費，其餘項目費用不予退費。
因法定傳染病、流行性疾病或疫情等原因，強制停課連續達七日（含假日）以上時，應依前項規定辦理強制停課期間之退費。
- 第 14 條** 因國定假日、農曆春節連續放假達五日（含例假日）以上時，應按幼兒就讀日數比例，退還放假停課期間之點心費、午餐費、交通費、按日或按次計算之課後延托費等項目之代辦費，且應採事前扣除方式為之；需辦理補課之彈性放假日或於例假日辦理全園性親子活動之補假日，不予退費。
前項連續放假達五日（含例假日）以上之日數計算，不含家長自行請假之日數，家長自行請假日之退費，應依前條第一項規定辦理。
- 第 15 條** 教保服務機構各項經費之收支、保管及運用，應依本法第四十條第一項規定設置專帳處理，並依規定年限保存收支憑證。
私立教保服務機構會計帳簿及憑證之管理，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 16 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樂善附幼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收費標準表

上課日期：113.08.30~114.01.20【4.5 個月】適用年齡： 3~6 歲

收費項目	收費期間	收費總額	備註
學 費	一學期 (4.5 個月)	0 元	幼兒入學免學費，其學費由教育部補助
學生活動費	一學期 (4.5 個月)	900 元	
學生材料費	一學期 (4.5 個月)	1,508 元	
點 心 費	一學期 (上課日數 99 日)	4,455 元	依據「113 學年度學校午餐委外辦理暨點心食材採購契約」核定之實際金額為準。 一天點心共 45 元計價，一天午餐 42 元計價，乘以實際用餐天數。
午 餐 費	一學期 (上課日數 99 日)	4,158 元	
雜 費	一學期 (4.5 個月)	1,100 元	
保 險 費	一學期 (4.5 個月)	175 元	市府統一招標 (原住民、低收、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免繳)
家長會費	一學期 (4.5 個月)	100 元	由年級較低學生繳費
合計		12,396 元	

備註：

1. 本表依據「桃園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辦理。
2. 保險費依當學年學生團體保險契約所定收費標準辦理。
3. 全學期總收費數額不包含課後留園費及其他未列於上表之費用。
4. 幼生若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原住民、身心障礙幼兒、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等身份，請家長提出相關證明文件，由園方協助申請該項補助。
5. 減免對象：第 1 胎子女每月繳費不超過 1,000 元，第 2 胎以上/低收/中低收免繳費用，家長繳費與原收費數額間之差額，由教育部支付。
6. 以上收費數額僅供參考，實際金額仍依註冊繳費單為準。

7. 公私立幼兒園園生中途入(離)園者，其收(退)費方式如下：

(1) 中途入園：學費及月費以就讀當日起算，按比例覈實收費。

中途離園：

離園時間	退費項目及標準		
	學費、雜費、活動費、材料費	保險費 家長會費	午餐費、點心費
退費說明	由教育部補助，不予退費	依學生團體保險及家長會設置相關規定辦理	部分補助學生，依就讀日數比例退費

樂善附幼 113.08

以上收費標準僅供參考，因本學年之相關收費及補助有所變動，目前仍待教育局來文說明，實際收費仍以註冊單為準。

腸病毒防治小叮嚀

親愛的家長，您好：

腸病毒疫情往年流行高峰期為4-9月，但因受氣候變遷影響，腸病毒疫情較往年有延後趨勢。依據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監測資料顯示，目前社區腸病毒監視結果以克沙奇病毒為主，但仍持續可測得腸病毒71型，且腸病毒71型有上升趨勢。開學及過年期間因孩童的接觸頻率增加，將更易引發腸病毒疫情之擴散。家長應提高警覺，配合與落實以下各項防治措施，確保寶貝的健康：

- 加強個人衛生：勤加且正確執行洗手 7 步驟：內、外、夾、弓、大、立、腕，並養成回家立即洗手及更換外衣的習慣。
- 避免接觸受感染者：避免出入擁擠的公共場所，不與受感染者接觸。
- 增強免疫力：注意營養、均衡飲食、適當運動、充足睡眠並注意環境衛生。
- 如有疑似腸病毒感染症狀請儘速就醫。
- 寶貝感染腸病毒時應注意：
 1. 多補充水分，請假在家休息（1-2 週），以避免傳染給同學。
 2. 小心處理排泄物，可用市售5-6%漂白水消毒，處理完畢應立即洗手。
 3. 家中相關環境消毒可用市售5-6%漂白水稀釋1：100 清水。
 4. 家中感染腸病毒的孩子要與家中其他孩子適當區隔，因第 2 個受感染的孩子，其病毒量往往較高，病況可能會較嚴重。
- 有下列情況需立刻至腸病毒重症責任醫院就醫：
 1. 嗜睡、意識不清、活力不佳、手腳無力。
 2. 肌抽躍（類似受到驚嚇的突發性全身肌肉收縮動作）。
 3. 持續嘔吐。
 4. 持續發燒、活動力降低、煩躁不安、意識變化、昏迷、頸部僵硬、肢體麻痺、抽搐、全身無力等。
 5. 呼吸急促、心跳加快或心律不整：小孩安靜且體溫正常時，心跳每分鐘120次以上。

~樂善附幼 關心您~